



黄震

高级顾问·香港

+852 3749 1154

edward.bong@fangdalaw.com

执业领域

黄震律师的执业领域包括资本市场、并购、公司法和证券法律法规。他代表范围广泛的公司和机构客户，并为许多复杂和跨司法管辖区的交易提供专业服务。黄律师曾在马来西亚职业多年，累积了若干外商投资，重大并购及公司法，证券法的深厚经验。

教育背景

- 纽约大学法学院，公司法法学硕士
- 伦敦大学国王学院，法学学士

执业资格

- 香港特别行政区执业律师资格
- 美国纽约州律师资格
- 马来西亚律师资格
- 英格兰及威尔士律师资格

工作语言

- 普通话
- 粤语
- 英语
- 马来语

近期代表项目与案例

东南亚代表性项目

- 阿里巴巴被投项目公司新加披狮腾控股公司（Synagistics Limited）(2562.HK) 完成香港第一家成功以de-SPAC吸收并购上市案例。上市方式涉及与香港汇德收购公司（Hong Kong Acquisition Corporation）并购，获取5.5亿港元的私募投资，吸收并购后上市主体市值为35亿港元，为香港联合交易所在SPAC领域的焦点项目
- 代表新加坡ASMPT公司（0522.HK），一家香港主板上市的综合硬件及软件半导体及电子生产服务企业，以拟17亿人民币的现金及股份对价售出子公司AMMI权益给予深圳至正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603991.SH），一家上海交易所上市企业。交易完成后ASMPT将获取部分的上海流通A股，有助于之后退出境内投资，成为突破性的外商退资的创新方案
- 代表Carro，一家新加坡及马来西亚互联网AI二手车销售平台的独角兽企业，完成第一次的海外收购。协助扩展业务到香港及北亚市场
- 代表新加坡麦达斯控股有限公司Midas Holding Limited (1021.HK)，一家领先的铝合金挤压制品生产商完成13.4亿港元的香港主板上市项目
- 代表独立股东并参与印尼（赛得利控股有限公司）Sateri Holdings Limited (1768.HK)，一家特种纤维素生产企业的46亿香港主板上市项目
- 代表日本Daikin大金冷气以两步骤收购马来西亚OYL公司。首先从大股东丰隆集团收购OYL40%的股权，之后再以强制要约方式向公众股东收购其余股份，成功以76亿马币的交易价完成收购及退市，成为当年马来西亚焦点退市项目
- 代表马来西亚Berjaya Group Berhad (成功集团) 完成超过50亿马币重大集团及债务重组，包括分发无息可转债，公估计划，及控股股东引入新资产，以新上市主体Berjaya Corporation Berhad 延续为成功集团的控股上市平台
- 代表马来西亚金狮集团 (Lion Group)完成59亿马币的现金，新股及债券的数百亿的集团及债务重组
- 代表马来西亚Hap Seng Land 以1.6亿马币收购吉隆坡金三角区的重点商业写字楼

资本市场

- 代表Laurels Capital Investments Limited（公司创始人的投资主体）参与ESR集团（1821.HK），一家亚太区领先的新经济不动产管理公司，以及全球最大的上市地产投资管理公司之一的拟私有化项目。此次私有化提案对ESR的股权估值约为552亿港元（71亿美元），是自2021年以来香港联交所最大的私有化项目
- 代表Apollo智慧出行（0860.HK）以反向并购方式与威马控股电动乘用车合并。收购对价约20亿美元，成为近年香港最大规模的反向并购和新上市案子，计划配售4.5亿美元和申请全面要约豁免
- 代表中金、汇丰、农银国际、建银国际、中信里昂、招银国际、安信国际、华融国际、华泰、申万宏源及利弗莫尔证券作为承销商经办金茂物业服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0816.HK）（一家中国领先的物业服务公司）在香港联交所主板1.06亿美元的全球发售
- 代表太盟投资集团，一家亚洲领先的投資公司，作为售股股东就中国优然牧业集团有限公司全球发行以及在香港联交所的首次公开发行提供法律服务
- 代表联席保荐人Merrill Lynch Far East Limited及高盛（亚洲）有限责任公司经办杭州泰格医药科技的分拆美国业务Frontage在香港联交所主板2.05亿美元的全球发售
- 作为美银保荐人与全球协调人的摩根士丹利、花旗环球金融亚洲有限公司和中金公司经办新东方在线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在香港联交所主板全球发售
- 作为联席保荐人和全球联席协调人的花旗和建银国际金融经办中国科培教育集团1.13亿美元的全球发行以及在香港联交所的首次公开发行
- 代表作为承销商的摩根士丹利亚洲有限公司，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及高盛（亚洲）L.L.C经办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H股于香港联交所计划发行约10亿美元
- 代表作为承销商高盛（亚洲）有限责任公司、中信里昂证券资本市场有限公司、UBS AG香港分行及国泰君安证券（香港）有限公司经办华领医药作为首批第18A章首次公开招股之公司
- 代表天津天宝能源有限公司Tianjin Tianbao Energy Co., Ltd.（1671.HK）经办其H股首次公司发售及在香港联交所主板的上市
- 代表雅各臣科研制药有限公司（一家领先的香港制药公司）经办其全球发行以及在香港联交所主板的首次上市
- 代表作为承销商的花旗环球金融亚洲有限公司及里昂证券有限公司经办温州康宁医院股份有限公司6.8亿港元H股首次上市及全球发行的相关事宜
- 代表IMAX China Holding, Inc.经办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进行的19.3亿港元的首次公开发行的相关事宜，该次发行承销商为摩根士丹利亚洲有限公司、高盛（亚洲）有限责任公司及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证券有限公司
- 代表作为承销商的摩根士丹利、法国巴黎银行证券及联昌国际证券经办高伟电子控股有限公司（Apple及其他领先手机通讯公司的前端相机模块主要供应商）在香港联交所主板进行的8.84亿港元的首次上市和普通股全球发行的相关事宜
- 代表中国贵金属资源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的黄金开采公司）经办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进行的2.3亿港元的发售及认购的相关事宜
- 代表五洲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一家中国房地产开发商）经办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进行的16亿港元的首次公开发行的相关事宜，该次发行保荐人为麦格理资本证券有限公司及交银国际（亚洲）有限公司
- 代表五洲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经办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进行的4.65亿港元的新股发售和认购的相关事宜

并购

- 代表国新发展拟私有化中国中药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号：570）项目。国新发展作为主要投资者之一参与财团。该财团通过一家全资拥有的特殊目的公司提出通过计划安排的方式将中国中药控股有限公司私有化之附先决条件之建议。该建议所需的现金总额约为15,645,042,566港元。该交易于2024年2月21日公布。
- 代表新城发展控股有限公司（1030.HK）向太盟投资集团出售其持有的影院管理业务，总交易代价约为人民币24亿元（包括现金及债务承担）
- 代表法国兴业银行（EURONEXT: GLE）参与为其与AllianceBernstein（NYSE: AB）成立的合资企业提供服务，该合资企业结合了双方的全球现金股票和股票研究业务。法国兴业银行打算在该合资企业中

初步获得51%的股权，全面负责香港牌照和监管问题和法律尽职调查

- 代表太盟投资集团，一家亚洲领先的投资公司，就其对中国优然牧业集团有限公司（“优然牧业”）进行的首次公开发行前投资提供法律服务
 - 代表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试图收购协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0451.HK）重组收购业务
 - 代表中青芯鑫（江苏工业园区）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UNIC Capital Management Co., Ltd.）及芯鼎有限公司（Sino Xing Ding Limited）以9.9亿港元收购紫光控股（0365.HK）控股股东并实施香港公司收购，合并及股份回购守则内强制要约收购程序
 - 就TCL集团重组事宜（其中涉及两家香港上市公司）的香港收购、备案及监管事宜提供法律服务
 - 代表香港上市的凤凰医疗集团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华润凤凰医疗控股有限公司）经办以4.8亿美元向中国保健行业最大型的国有企业之一华润医疗集团有限公司收购其多项医院业务的事宜
 - 代表麦盛资产管理（亚洲）有限公司及深圳麦盛资产管理（亚洲）有限公司和其股东被中国贵金属（一家香港上市公司）的相关收购
 - 代表达能亚太控股私人有限公司（Danone Asia Pacific Holdings Pte. Ltd.）经办其通过现金交易以1.5亿欧元向雅士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出售多美滋婴幼儿食品有限公司的相关事宜
 - 代表洲际交易所有限公司（IntercontinentalExchange Inc.）经办其通过82亿美元的现金和股份对价交易收购NYSE Euronext以及与香港有关的集团内部重组和监管报备的相关事宜
 - 代表Orbimed Healthcare Fund Management经办其以3,240万港元收购李氏大药厂控股有限公司（Lee's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的相关事宜
 - 代表Orbimed Advisors LLC经办其对绿叶制药集团有限公司（一家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进行3.9亿港元基石投资的相关事宜
-